

環署轟環局：違 2 次還未停工

沈世宏：罰款了事 形同縱放 陳金德：若未改善 才祭重罰

(2013-08-16/聯合晚報/第 A2 版/話題/記者陳怡秀、張文馨/台北報導)

新聞內容摘要	涉及爭點
<p>環保署長沈世宏昨天開砲，指高雄市政府兩年來已查獲日月光 23 次違規，其中水汙染就高達 20 次，顯然近年稽查制度雖有變革，但地方反應卻還是太慢。</p> <p>環保署祭出行政罰法追討上看億元的不法利得，外界質疑還要經過司法機關裁量、追討速度緩慢，應提高水汙法罰則；沈世宏認為，調高罰鍰意義不大，「即使調高到一億，業者還是能不法獲利四、五億」，現行違規「按日連罰」，也只罰到「現在與未來」，過去違規一筆勾銷。他認為，「行政罰法」應再檢討增加「懲罰性罰鍰」，讓業者不止吐出得利，「還要加倍奉還」。</p>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環保署祭出行政罰法追討上看億元的不法利得，外界質疑還要經過司法機關裁量、追討速度緩慢，應提高水汙法罰則；環保署長認為，調高罰鍰意義不大，何者觀念較為正確？2. 環保署長認為「行政罰法」應再檢討增加「懲罰性罰鍰」，讓業者不止吐出得利，「還要加倍奉還」，此一概念是否妥適？

